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5月11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约定，基于个人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提前兑付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部分债券本金及利息的议案》及《关于调整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提前兑付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部分债券本金及利息以及调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和内容与公司实际情况一致，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的实施。

独立董事签名：盛杰民 王诚军 宗刚

2018年5月15日